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零售业务宣传微电影拍摄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津（个）201604-01

2016年3月

招标邀请函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银行”或“我行”）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1996年11月6日在天津市注册成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成立以来，天津银行稳健经营、规范管理、科学发展，获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截至2015年12月31日，天津银行的股本为人民币51.26亿股，在各地共设立了262家分支机构。

我行现就投影机采购项目进行招标，具体内容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一）项目名称：零售业务宣传微电影拍摄项目

（二）项目编号：津（个）201604-01

二、招标内容

见附件项目需求。

三、时间、地点要求

时间：2016年4月8日周五下午2点

地点：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15号天津银行总行4楼第四会议室

四、招标程序

（一）参加人员及要求

1. 投标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参加招标会议（代理人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否则投标无效）。

2.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参加会议时，须携带身份证或其他与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身份相符的有效证件原件，以备查验，未按时提供的视为无效投标。

（二）纸质投标文件的递交

如贵公司接受邀请，**请于4月6日前将同意参加竞标的回执及承诺与声明扫描版发至天津银行财务会计部邮箱。**招标会当日将密封的投标文件一份正本，七份副本带至招标现场。另外，还应提交一份和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计算机光盘。

（三）投标过程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现场陈述时间为20分钟，并接受评委提问。所有投标人离场，评委进行现场打分。最终中标结果以我行的《中标通知书》为准。

**注：本次招标为一次性报价。**

五、联系方式：

关于天津银行基本情况及相关资料，请前往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bank-of-tianjin.com.cn/> 自行查阅或参考其他公开披露信息，公司将不针对本次招标单独提供其他信息。

如有问题，请提前与财务会计部联系。

财务会计部联系方式：

收件人/联系人：张婷婷 卢芳琳

收件地址/联系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15号天津银行

邮政编码：300201

联系电话： 022-28405304 022-28405348

Email：[zbbot2015@126.com](mailto:zbbot2015@126.com)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3-21

**附件：**

**天津银行零售业务宣传微电影拍摄项目需求**

**一、公司资质**

1.公司具备电影拍摄制作等相关资质，并且拥有丰富的微电影拍摄制作经验，具备至少2-3个成功案例；

2.项目团队主要人员必须具备5年以上微电影拍摄制作经验或拥有成功的银行微电影拍摄案例；

3.公司在业内具备良好的知名度，公司或其主体存续时间至少5年及以上。

**二、项目时间**

2016年

**三、项目目的**

通过梳理我行零售各条线（个金、网金、信用卡）的重点产品，以微电影广告植入的方式软性宣传，增加广大客户对我行零售产品的认知，吸引客户通过网点和电子渠道办理各类金融业务，提升我行零售品牌知名度。

**四、项目需求**

1.演员甄选：前期，我行会根据初步的剧本构思在全行范围内选拔形象气质佳的男女演员，中标公司要针对我行初步圈定的人员进行二次形象甄选，以确定最终演员人选。

2.剧本创意：我行已初步构思了微电影剧情，主要剧情以男女主人公因办理我行业务在校园结识，并在成长、成家、立业过程中因我行各项零售业务让生活充满浪漫、惊喜和幸福。中标公司需要根据我行初步剧情二次创意改写微电影剧本，或重新创作剧本，使剧本不落俗套、吸引眼球，适合在任何场合播放宣传。

3.拍摄制作：中标公司需要根据最终剧本拟定拍摄计划、选择拍摄场景、准备各类拍摄道具、提供演员服装/化妆等各类拍摄所需服务，尽快完成拍摄、后期编辑、出片等，并能提供各类微电影版本（文件格式和时长），以便我行后期宣传中可在各类宣传平台上播放；同时，提供部分平面拍摄。

招标邀请函回执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贵方2016年3月21日的邀请函收悉，我方愿意接受贵方的邀请，将按时参加于2016年4月8日召开的零售业务宣传微电影拍摄项目招标会，并声明自愿承担相关保密责任，如有泄密行为，将承担相应责任。

联系人：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Email:

特此回复

（确认方签字或盖章）

2016年 月 日

**承诺与声明**

**致：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特承诺声明如下：

　　一、本公司认识到贵行采购为企业采购，非政府采购与招标。

　　二、本公司己认真阅读贵行采购邀请文件，并完全理解邀请文件的内容。本公司保证严格保密邀请函内容，不泄露贵行任何信息。

三、本公司保证所递交的谈判文件、资格证明、产品资料、合同等文件内容的真实性、有效性。本公司愿意承担虚构信息及伪造资格证明、合同等有损诚信行为导致的一切不利后果。本公司所提交的谈判文件构成要约，经贵行承诺，本公司即受上述文件中意思表示的约束。

四、贵行有权在签署合同前的任何时间终止采购。

五、未经贵行书面同意，本公司承诺不在市场宣传中使用与贵行的合作案例，不将贵行作为业务合作伙伴进行宣传，不使用贵行的商标、标志语、徽标等。

六、在采购过程中，本公司承诺不做影响正当交易的事情。

七、本次采购涉及函件往来时请使用本公司以下地址及联系方式：

公司名称（全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